

檔 號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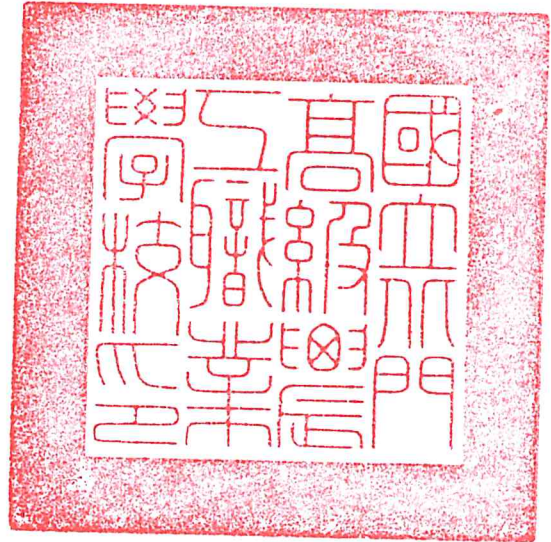
保存年限：

國立北門高級農工職業學校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7月17日

發文字號：北門農工教字第1150200304號

附件：



主旨：延修生符合畢業條件准予畢業者，計有加工三孝陳○豪1名。

依據：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習評量辦法暨本校專業群科畢業條件之規定。

代理校長

沈建平